

# 关于根据静岡市的休業要求 “防止新冠病毒感染扩大补助金”的说明

## 1 对象事业者（单位、企业）及资格条件

### (1) 对象事业者

协助静岡市休業要求的、对要求休業的对象设施实施休業的中小企业及个人企业家

### (2) 资格条件

自2020年4月27日（周一）至5月6日（周三）为止的所有期间，协助休業要求实施休業的中小企业及个人企业家

## 2 支付金额

每家企业各50万日元 ※但是对于经营2家以上设施的企业支付100万日元

## 3 申请手续

### (1) 受理期间

- 申请受理期间：2020年5月7日（周四）至6月30日（周二）
- 补助金的支付：5月中旬以后（暂定）

### (2) 申请方法

- 通过网站的电子申请
- 邮寄（请用挂号信或特定封筒郵便物（专用信封邮件）等可以追踪调查的方式邮寄）

### (3) 申请时的必须资料

- ※关于静岡县的补助金，与静岡市内的对象设施等有关的应用窗口也是静岡市。
- ※静岡市内拥有的所有休業要求对象设施停止营业为必要条件。
- ※经营复数设施时，请在申请书上填写所有对象设施（店铺）的信息。

A 补助金申请书兼状况确认书

B 誓约书

C 可以证明在进行营业活动的资料（复印件）

D 可以证明与行业有关的所有营业时必要的许可证等都已取得的资料

E 本人身份证明资料（复印件）

F 可以证明休業状况的资料

G 可以证明对象设施面积的资料（仅限有面积条件的对象设施）

H 明确记载汇款账户信息的存折复印件

### (4) 申请书的邮寄处

〒424-8701 静岡县静岡市清水区旭町6番8号 经济局 商工部 休業协力金担当

## 4 协助企业的介绍

在静岡市的网站登载了协助静岡市休業要求的企业单位名称（商号）。

## 5 与补助金有关的咨询处

静冈市新冠病毒相关咨询电话服务中心「仅限日语」

受理时间：9:00~20:00（每日）

电话号码：0570-08-0567

此电话使用了“NAVIDIAL”，因此每 20 秒需要 10 日元的通话费。